

#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2026-10 号

##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17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4 月 10 日（周五）；

B 股股东应在 2026 年 4 月 7 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贸大厦 39 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披露情况：上述第 1 至第 5 项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刊登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等文件；上述第6项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2026年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决议公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等文件。

3. 上述第4至第6项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 上述第6项提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国有股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回避表决。

5.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或通讯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年4月13日至2026年4月16日工作日9:00-16:30，2026年4月17日9:00-14:10，股东会正式开始前20分钟停止股东登记。

3. 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贸大厦39层董事会办公室；会议当日在国贸大厦39层会议室。

4. 登记办法：

①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股东还需法人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②受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代表凭委托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③深圳市外股东可将以上有关证件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

室办理登记手续。

5. 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倩颖、欧东汝

电话：0755-82211020

传真：0755-82210610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请自理食宿及交通费用。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11；
2. 投票简称：物业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4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17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4月17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

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理本人参加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名称:

委托股东账号:

持股数:

受委托人姓名(签字):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人签名(盖章):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2026 年 4 月 17 日深物业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期间。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1.上述议案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